

# 三論蘇俄集團經濟科技合作

呂 律

## 壹

經濟互助委員會第廿五次大會所通過的社會主義經濟一體化綜合綱領（下簡稱綜合綱領），若與一九六二年第十六次大會通過的「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基本原則」（下稱基本原則）加以比較，即可顯出前者的進步性和較易被接受的理由。

不過，在作「綜合綱領」與「基本原則」的比較時，必須首先注意三個基本要點：

第一、前後兩個文件的體例并不一樣，「基本原則」，顧名思義即可以知道，它是一個理論性和原則性的文件，類似「宣言」，而「綜合綱領」，所規定的是實施事項、辦法和進度，乃是計劃實施綱要一類的體裁。所以，前者比較籠統，而後者比較明確。

第二、「基本原則」對於經濟互助委員會各國的合作，不直接予以強調，所強調的是「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生產專業化與協作」，「協調國民經濟計劃」；反之，「綜合綱領」對於「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生產專業化與協作」、「協調國民經濟計劃」不直接予以強調，所強調的是經互會各成員國間非生產性質的合作與生產性質的合作。

第三、一般都知道，「基本原則」自提出來以後，即未順利實行過，它遇到的挫折不一而足，自這個文件通過那一天起，到「綜合綱領」提出來那一天止，它並沒有實現它的全部構想，可是，認真的說，却不能下一個結論：「基本原則」已完全失敗。要知道，「綜合綱領」的產生，並不是賦有代替「基本原則」的使命，而是在「基本原則」挫敗的基礎上，求其進一步的「加深」和「完善」，「基本原則」的構想。

關於「綜合綱領」所規定的非生產性質的合作與生產性質的合作，其要義雖然已見前述，但是各項合作的規定究竟進步到何種程度，有將「基本原

則」的有關規定提出以供參考的必要。

## 貳

在進行「基本原則」關於合作的規定與「綜合綱領」的規定比較之前，有必要首先將「基本原則」所強調的「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生產專業化與協作」及「協調國民經濟計劃」的涵義加以說明，因為不先掌握這些概念的話，可能發生混淆不清的流弊。

關於「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闡釋，在「基本原則」第一章（社會主義大家庭和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中就有下列五點說明：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目的是：提高社會生產的效率，協助社會主義各國在發展經濟和提高勞動者的福利方面達到高度的速度，協助各國的工業化和逐漸克服在歷史上所形成的經濟發展水平方面的差別；協助各國建立物質基礎，以便在一個歷史時期或早或遲的同時向共產主義過渡；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要有有意識的和有計劃的針對所有社會主義國家生活方面的利益和配合得宜的與全面發展的任務而實現，以導向它們團結的鞏固；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應保證每一個社會主義國家專業化各種產品的外銷，并取得所必需的原料、材料、設備及其他商品；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在同一個歷史時期，要協助實現每一個社會主義國家個別的任務和世界社會主義體系整個的任務；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組織，要顧到兩個世界經濟體系共存的世界上勞動分工。

此外，在「基本原則」第四章（保證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高度的經濟效率）中也有三項詮釋：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保證提高社會生產的效率，同時也有助於順

利解決各國共產黨和工人黨在每一個歷史發展階段所提出的經濟—政治任務；

——世界社會主義體系中國際勞動分工高度經濟效率的條件是，用協調計劃的方法達到合理的生產比例，其中包括最合理的配置生產同類產品或相互交換產品的生產力；

——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經濟效率的主要範疇，是提高社會勞動生產率，也就是達成一種產品所費的材料和勞動減到最低限度。

所謂「生產專業化與協作」，無異就是「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別名，或者稱為「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具體實踐，亦無不可。

關於「生產專業化與協作」的闡釋，詳於「基本原則」第三章至第五章，綜括起來，我們可以得到下列的概念：

——國際生產專業化是表示，把同一類的產品集中在一個或數個社會主義國家裏去生產，以滿足有關各國的需要；

——國際生產專業化，是導致生產的增加、成本的降低、提高勞動生產率、改進產品品質和產品的技術評定；

——國際生產專業化與協作，對於發展國民經濟所有部門，特別是對於發展機器製造業、化學工業、黑色和有色金屬冶煉業，具有重要的經濟意義；

——進一步加深專業化與協作的重要前提，是廣泛的在國內外實現標準化、典型化和規格化；

——評價生產專業化方案最重要的方法之一，既要計算生產和運輸專業化各種產品費用的減少，又要顧到收回資本的時間和期限的因素，計算單位投資費用的降低；

——國際專業化，以及發展各個別國家國民經濟綜合體，是互為因果的，祇有在配合得宜的基礎上，保證更充分和更經濟的利用每一個社會主義國家和整個陣營的生產力，才可以做得到；

——固步自封的國民經濟綜合體的趨向，對於加深合理的國際勞動分工是有害的；反過來，片面的國際專業化，也要使個別社會主義國家和整個社會主義世界體系的效率減低和經濟發展的速度緩慢下來；

——國民經濟綜合體也和國際生產專業化一樣，是在更有效利用個別國家和整個社會主義體系下列一些基本要素而形成的：現有的和規定要啓用的

生產能力；業已達到的國民收入水準，國民經濟的積累與消費的水準及提高這些水準的可能性；天然富源和土壤氣候條件；一個國家對其他國家的地理條件；與其他社會主義國家業已形成的經濟聯繫，進一步擴大和建立新聯繫的可能性。

關於「協調國民經濟計劃」的說明，詳於「基本原則」第二章。爲了對於經濟互助委員會的重要業務活動之一的「計劃協調」具備最起碼的了解，特就第二章中有關的規定提出下列三點：

——協調各國的國民經濟計劃，是有計劃加深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和使社會主義各國的努力更密切的聯合起來的重要手段；

——計劃的協調，是社會主義各國自願的一種共同的計劃活動，旨在最大限度利用社會主義體系政治和經濟的優越性，保證加速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勝利；

——計劃協調，要指向實現下列與發展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互有關的客觀原則：保證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高度的經濟效率；保證國際生產專業化與各個別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經濟綜合體結合起來；逐漸克服歷史上形成的各個別國家在經濟發展方面的差別；

——國民經濟計劃協調，有可能使不斷增長和不斷改變的社會需要與每一個國家的物質生產的發展之間，在整個社會主義世界體系中維持結構的經常協調一致。

具備了上述這些概念之後，就可以在「基本原則」所強調的「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生產專業化與協作」和「協調國民經濟計劃」與「綜合綱領」所強調的「合作」之間，搞清它們的關係。

### 叁

「基本原則」對於經互會各國非生產性質的合作與生產性質的合作，差不多都談到了。「綜合綱領」規定的非生產性質的合作——計劃方面的合作，科學技術方面的合作，對外貿易方面的合作，完善貨幣—財政關係的合作，規格化方面的合作，在「基本原則」中都有有關的規定，不過，與「綜合綱領」相比，理論較多，實際措施過少，不够週密，有欠具體。

一、計劃活動方面的合作，在「基本原則」裏稱「計劃協調」，規定國民經濟計劃的協調應首先包括生產的一些基本部門（或種類），在這些部門

中實行生產專業化與協作，而後，基於客觀條件起着愈來愈多的作用。

在國民經濟計劃協調時，要最大限度顧到保證世界社會主義體系範圍內各種重要產品生產的必要性，並且顧到一個社會主義國家與其他國家不斷發展貿易，要十足滿足它們的需要。

社會主義各國之間協調國民經濟計劃和生產專業化與協作的重要方法，是共同研討整個共產陣營或一組有關國家一些重要產品生產和消費的資料，草擬解決個別經濟問題的綜合經濟計劃書類、預測和方案。

使計劃的協調做到：既行於雙邊的，也行於多邊的；推廣到遠景的計劃上；能在各個別國家草擬計劃時進行；規定各國保證完成的措施；規定許多國家在解決重大經濟和技術問題時的共同措施；要不斷提高協調的效能。

二、關於科學技術方面的合作，在「基本原則」中見於第四章（保證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高度經濟效率），不似「綜合綱領」那樣鄭重其事的列為一個專章，而是從保證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的高度經濟效率的角度上談到這個問題。

「基本原則」第四章的規定指出：社會主義各國經常擴大科學技術合作，正在為社會主義陣營社會生產不斷提高經濟效率而服務，特別是：轉交先進的經驗和生產、科學、技術各方面的成就，以及相互幫助培養幹部；研究和設計工作專業化與協作；共同的研究工作和設計工作及集體工作組織形式的完善，集中科學技術力量；交換各企業和各管理機關生產和經濟管理方面的經驗。

三、「基本原則」對於對外貿易、商品貨幣關係、價格等規定，比上述的計劃協調和科技合作更為簡略。

「基本原則」認為，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乃是社會主義各國之間貿易（即換貨）的基礎，此種貿易是建築在等值的原則上的，對社會主義世界市場上對等的組織商品的供應和清算關係，就有助於有計劃加深社會主義各國之間的國際勞動分工，實際實現各國權威組織所通過的生產專業化與協作的建議，其前提就要簽訂長期的雙邊和多邊的貿易協定及其他協定，規定供應專業化產品的數量與條件，以及各方面在完成此項產品供應的責任。

關於商品—貨幣關係，「基本原則」說，隨着勞動分工的發展，就有必要經常完善社會主義各國之間商品—貨幣關係的形式。多邊的協調計劃和建

立在此項基礎上關於生產專業化與協作的建議，應該保證每一個社會主義國家支付關係的平衡，而且特別要在這個基礎上擴充多邊清算的形式。

「基本原則」把價格構成這一重要範疇，放在文件的最後數行，其大意也不過是說，根據有計劃加深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逐漸擴大換貨，加速發展世界社會主義經濟的要求，有必要在世界社會主義市場上經常完善價格構成的制度，同時加速創設條件逐漸向自己的價格基礎過渡。

「基本原則」在關於非生產性質合作的規定中，除了上述的計劃協調、科技合作、對外貿易、商品—貨幣關係、價格等，語焉不詳的一一單獨提到外，對於「綜合綱領」中規定的「直接聯繫與國際經濟組織」及「規格化」，并未獨立列為一章或一節，這是「基本原則」的重大缺點，同時也是「綜合綱領」的一項進步。

## 肆

「綜合綱領」中規定的生產性質的合作，在「基本原則」裏就是國民經濟各重要部門的「勞動分工」和「專業化」。按照「基本原則」第三章（生產各重要部門合理勞動分工的基本方向）的規定，所謂經濟重要部門，是指：燃料—動力部門，冶金工業，化學工業，機器製造業，消費品生產部門，農業。

一、關於燃料—動力各部門的勞動分工，「基本原則」規定：發展原料和燃料—動力各工業部門勞動分工最合理的方向，和保證這些部門生產發展最重要的條件是：

——擴大本來所有的原料和動力基地；  
——全力發展社會主義陣營中各國發生赤字的各種原料（按：即不夠用的原料）；

——交換生產和節約使用個別原料的技術經驗；  
——相互協助擴大工業原料各部門；

——發展生產燃料原料，以及生產結構材料方面的技術；  
——綜合利用各國的水力資源，以發展動力、水上運輸，以及水利和土壤改良。

除此之外，又要求協調各國發展國民經濟各部門的計劃時，關於燃料—動力各部門，要求勞動分工在滿足社會主義各國的動力方面充當一個更重要

的角色，而其前提是：

——以最快的速度發展整個社會主義陣營的動力生產；

——發展工業方面需要大量動力的各部門，首先在靠近廉價動力發源地加以發展；

——凡是直接輸送電力比煤運有利時，即將煤運停止；

——逐漸向一組國家聯合的動力系統過渡，乃是社會主義陣營社會勞動分工與協作最進步的方法之一。

二、發展冶金工業方面的勞動分工，「基本原則」規定，要最大限度協助各國必要品類的黑色金屬和有色金屬迅速發展，以滿足它們的需要，并降低金屬的生產成本。最合理的是在那些具有充分的或大部份礦石和技術操作燃料保證的國家，發展一系列冶金工業。而實行冶金工業的勞動分工，最合理的是它能有於社會主義各國選礦的發展和冶金工業工作技術——經濟指標的改進。

由於發展國際勞動分工的結果，規定黑色金屬冶金業要把半製品和成品（生鐵、鋼材、鋼管等）的比重提高到合乎理想的可能比率，作為這個部門的國際換貨之用。

為了在機器製造業及其他部門建立金屬節約的條件起見，規定應在國際生產專業化的基礎上擴大生產品質優良的鋼、鋼板、鋼管、曲形鋼及其他進口的鋼材。

三、「基本原則」認為，化學品的生產，特別是塑料和其他合成材料，以及礦質肥料，都應當以快速度在各社會主義國家中加以發展。

每一個國家發展化學品生產時，要優先用本身固有的原料，與此同時，要用遠地運來，但仍甚有益的原料發展成品的生產。

擴大化學工業的品類和建立大型生產單位的必要性，其前提是加深國際生產專業化和這個部門的經濟合作。

四、關於機器製造業的發展，「基本原則」認為，要利用國際專業化與協作的「優越性」，而在實現專業化時，要顧到各國加速發展機器製造業的必要性，要注意該業在那一國是不發達的。

在同時發生一些新部門和新的生產種類、在不斷擴大品類和提高產品技術水準的情況下，增加機器製造業的生產，就要求經常加深這個部門的國際

專業化與協作，因為專業化與協作是迅速採用先進操作法、生產全盤機械化與自動化、社會主義陣營掌握技術上現代化的機器全部品目和經常對它們完善的條件。

社會主義各國之間機器生產專業化，不應以個別製品或類型加以限制。今後主要應將注意集中在機器產品一些基本組別與類別的專業化上面，并且集中在全套設備和供一些完整生產線所用的設備的生產專業化。

機器製造業勞動分工未來的方向之一，是組件和零件生產專業化與協作。

五、大眾消費品生產專業化，「基本原則」規定，應在各有關國家協議的基礎上實現，以保證這些國家的需要。

社會主義陣營每一個國家的食品工業、發展與專業化，要保證把當地的農業原料更充分的加工。

六、由於社會主義各國的農地按人口分配不盡相同，而且土壤氣候也有差別，所以農業的勞動分工要比工業差，仍保持和發展各國之間農產品的交換。實現這種交換的先決條件，是協調計劃。在協調計劃的時候，規定要根據各國的利益可能性，考慮農業生產的專業化。要解決農業專業化問題，必須顧到的是，在每一個共黨國家內最大可能的增加穀物和畜產品的生產。

以上六點，就是「基本原則」關於生產性質國際勞動分工最主要、最基本的一些規定，若與「綜合綱領」關於這一方面的規定相比，最顯著的是：合作最重要的領域——工業方面，「基本原則」並未涉及地質工作、無線電技術和電子工業，及紙漿造紙工業。

再從整個國民經濟着眼，「基本原則」忽略了運輸業和建築業。關於運輸事業，「基本原則」在燃料——動力國際勞動分工中雖然提到，譬如「發展最有效的運輸形式，特別是輸電線和管道運輸，不斷提高各種運輸形式的技術水準和生產率」，這些，究竟不是把運輸作為一個專章或專節而談的，而是為燃料——動力部門的需要而談的。

## 伍

不過，就事論事，「基本原則」的規定比不上「綜合綱領」的規定進步，這是不足為奇的，這就是共匪所一再指名臭罵的「黑魯曉夫現代修正主義」的發展，也就是黑某自己時刻掛在嘴邊的「創造性的發展」。

當馬克思和恩格斯有生之年，他們雖然寫了許多多思想理論的東西，如像：「共產黨宣言」、「哥達綱領批判」、「反林林論」、「資本論」……，可是他們在寫作時，面前并無一個現實存在的社會主義國家，更無一個社會主義集團給他們作為標本，以致他們的理論既不能放之四海而皆準，更不能行之百世而不惑，漏洞所在皆是，缺點不一而足。

列寧雖然手創一個蘇維埃政權，論理他比馬恩二人僥倖得多，有一個標本可資參證，但是自蘇維埃政權建立到他本人與世長辭，在短短的數年之間，他的全副精力萃於如何使幼小的蘇維埃政權不被連根剷除，維持下去。爲了這個目的，他甚至不顧黨內的反對，毅然決然放棄戰時共產主義的經濟政策，作一百八十度大轉彎，採行國家資本主義式的新經濟政策。我們替他想一想，當時的情況既不容許他爲建設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的遠景思考、設計和寫作，那一種雜亂無章的捉襟見肘的情形，也實難使他找出有啓示性的東西，供他思考、設計和寫作。

史達林上台以後，一面靠國際間姑息主義的抬頭，另一面靠他的鐵腕政策，他僥倖做到列寧所沒有做到的，不但把蘇維埃政權安定下來，而且開始了所謂「社會主義物質技術基礎」的建設。史達林建設社會主義的張本，無疑是馬列主義，迨這個主義一經拿到事實上受考驗的時候，它的不通與扞格難行之處，也就逐漸暴露了出來。在這種情形下，史達林不能不作修正與補充。作爲蘇俄經濟制度基礎的五大規律，其中的「價值規律」和「按勞分配規律」，就是史達林對馬列主義的修正，而一九五三年出版的「社會主義經濟問題」，可視爲補充馬列主義的一本很有分量的書，在發行之初，共產世界裏幾乎視爲第二個「共產黨宣言」。

史達林不但使蘇俄在世界舞台上立住了脚跟，而且利用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機會，戰後在歐亞兩個地區一手製造了十幾個共黨政權。這個局面一出現，發生了一個過去所沒有的新問題——蘇俄與這些共黨政權的國際關係問題和共產附庸之間的國際關係問題。共產世界裏所謂國際關係問題，不是狹義的外交關係問題，而是包括政治、經濟、文化、軍事的合作問題，其中以經濟的關係被視爲最重要，因爲一個共產國家與非共產國家的分別，首先是表現在經濟上。

一九四七年成立的「經濟互助委員會」，當時雖然是抵制馬歇爾計劃的

一個步驟，然而從今日高唱的「社會主義經濟一體化」上看，這不能不說是這個構想的起步，同時也是對馬列主義的一項重大補充。

從「經濟互助委員會」成立到一九六二年，中間隔了十五年，在這個期間，不但「經濟互助委員會」本身在組織與活動方面已有前後的不同，而且在歐洲出現一個勁敵——共同市場。這個新形勢，於是迫使黑魯曉夫利用「經濟互助委員會」提出我們上面所說的「社會主義國際勞動分工基本原則」。這個文件出來以後，共產世界不但有其經濟共同的組織形式「經濟互助委員會」，也具備了指導這個組織發展其活動的理論。「基本原則」問世以後，儘管在其實施的途程上不是一帆風順，曾受到羅馬尼亞的杯葛，但是不能否認一個事實，它并未被東之高閣——蘇俄始終在變着方法，一點一滴的使這個構想成爲事實。終黑魯曉夫之任，他對馬列主義的修正和補充是兩個文件：一個是俄共第廿二屆大會通過的俄共新綱領，另一就是「基本原則」了。

布里茲涅夫是黑魯曉夫培養出來的，黑某也是由他戲劇性推倒而取代的一個梟雄。我們相信，他在補充發展馬列主義方面是不會後人的。「經濟一體化」的構想就是他提到經互會第廿三次大會，又在一九六九年六月國際共黨代表大會上當衆提出來的，當時他既然敢於提出這樣一個新構想，自然早有他的安排，這個安排就是，一方面不會引起軒然大波使他在共產陣營的國際經濟社會中的地位與聲望更低，另一方面要設法使經互會各成員國接受下來。經互會第廿四次大會以試探式的姿態提出這個「經濟一體化」以後，不到二年經該會第廿五次大會通過了所謂「進一步加深和完善合作及發展社會主義經濟一體化綜合綱領」，這不能不說是布里茲涅夫任內的一項重大成就。

今後，姑不論「綜合綱領」是不是一路綠燈暢通無阻，但就這個文件發表以後來自各方面的反應而論，反對的論調尙屬罕見，沒有比「基本原則」問世以後那麼多，因爲從這個文件的本身可以看得出來，它不高談理論，祇是在實際措施方面求其實現。

總之，不論「基本原則」，還是「綜合綱領」，我們始終要有一個基本認識，它們都是發展馬列主義的重要文件，它們的目的祇有一個，也就是「基本原則」說過的：「順利解決在工業和農業絕對產量方面超過資本主義制度的任務，而後，按人口計算趕上資本主義經濟最發達的國家。」——若是用黑魯曉夫慣用的術語說，就是把資本主義埋葬。